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华能国际”）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客观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确保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定期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和评估，并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经测试和评估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主要情况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一）合并层减值情况

中国准则下，2024年前三季度合并层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计11.93亿元。其中：

1.长期资产减值11.48亿元：以资产组为基础的减值共计11.36亿元，包括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济宁电厂（“济宁电厂”）7.27亿元和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农安生物质发电厂4.09亿元；其他单项资产减值0.12亿元。

2.存货跌价损失0.27亿元，主要是本期间对库龄较长已无使用价值的备品备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前期费减值0.18亿元：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文昌风电厂0.12亿元，其他前期费减值0.06亿元。

（二）母公司层减值情况

中国准则下，2024年前三季度母公司层计提资产减值共计7.27亿元，为济宁电厂以资产组为基础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

二、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减值准备事项合计减少中国准则下2024年前三季度合并层利润总额11.93亿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